

证券代码：002310

股票简称：东方园林

编号：2015-128

##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方园林”，股票代码“002310”）于2015年5月27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73），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22日、7月29日、8月5日、8月1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079、2015-081、2015-084、2015-093），于2015年8月13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5）于8月20日、8月27日、9月7日、9月12日、9月19日、9月26日、10月10日、10月14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6、2015-097、2015-099、2015-101、2015-106、2015-108、2015-114、2015-115），于10月15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6），于10月22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2015年10月29日发布了《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4）等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

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目前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在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审核，审核期间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待公司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并披露有关回复内容后，公司股票将另行申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取得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四日